附表五之一 營業大客車標示文字字體大小及位置

	車內	車外
最小字體大小	長4公分寬2公分	長10公分寬5公分
位置	駕駛座旁或上下門明顯處	車輛尾部汽車牌照上方明顯處

註1：駕駛人姓名應以中文標示。

註2：中文字體應以楷書書寫，英文及阿拉伯數字應以中黑體書寫。